

证券代码：837060

证券简称：博校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

博校科技

NEEQ : 837060

北京博校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BEIJING BOXIAO TECHNOLOGY Co.,Ltd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) 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变更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- 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李峰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10-57730182
传真	010-58851758
电子邮箱	lifeng@boxiao. cn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 boxiao. cn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1 号院盈创动力 E 座 902, 100085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 元

	本期(末)	上期(末)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8,074,138.49	6,231,816.20	29.5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,440,638.40	987,868.30	248.29%
营业收入	18,949,130.64	7,417,828.22	155.4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452,770.10	-5,948,946.85	141.2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,258,403.60	-6,200,946.85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,535,436.73	-1,036,578.46	634.01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1.41%	-150.14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9	-1.19	141.1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9	-1.19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0.69	0.2	245.00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671,770	33.44%	-	1,671,770	33.44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90,312	11.81%	-	590,312	11.81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96,875	5.94%	-	296,875	5.94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3,328,230	66.56%	-	3,328,230	66.56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770,938	35.42%	-	1,770,938	35.42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890,625	17.81%	-	890,625	17.81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5,000,000	-	0	5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6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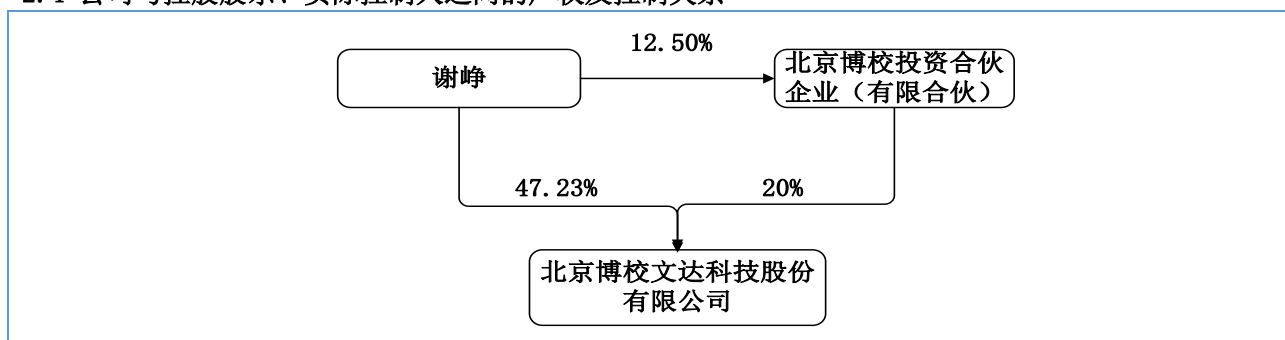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谢峥	2,361,250		2,361,250	47.23%	1,770,938	590,312
2	北京博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000,000		1,000,000	20.00%	666,667	333,333
3	杨文海	950,000		950,000	19.00%	712,500	237,500
4	贾玉雁	360,000		360,000	7.20%		360,000
5	庄凯	237,500		237,500	4.75%	178,125	59,375
6	王彤彦	91,250		91,250	1.82%		91,250
合计		5,000,000	0	5,000,000	100.00%	3,328,230	1,671,770.0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自然人股东谢峥为北京博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实质控制人，持有北京博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12.5%的股权，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会计政策变更

2017年4月28日,财政部以“财会〔2017〕13号”《关于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的通知》发布了修订后的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,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本年影响金额为124,490.50。

2017年5月10日,财政部以“财会〔2017〕15号”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发布了修订后的政府补助准则,并要求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,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,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本年影响金额为629,844.75元。

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,对一般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,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;资产负债表新增“持有待售资产”行项目、“持有待售负债”行项目,利润表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、“其他收益”行项目、净利润项新增“(一)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(二)终止经营净利润”行项目。2018年1月12日,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》,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: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,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的相关规定,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《通知》进行调整。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其他收益”行项目,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,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,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。

会计估计变更

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本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山东博校科技信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博校”）；与 2016 年度相比，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投资成立山东博校科技信息有限公司，2017 年营业收入 174.92 万元，净利润 1.15 万元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北京博校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26 日